

说阎连科

上

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组编
林源◎编选

辽宁人民出版社



说阎连科

上

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组编
林源◎编选



辽宁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说阎连科 / 林源编选；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组编。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2014.4
ISBN 978-7-205-07926-0

I. ①说… II. ①林… ②中… III. ①阎连科—小说评论—文集 IV. ①I207.4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36333号

出版发行：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编：110003

电话：024-23284321（邮 购） 024-23284324（发行部）

传真：024-23284191（发行部） 024-23284304（办公室）

<http://www.lnpublish.com.cn>

印 刷：辽宁奥美雅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170mm×240mm

印 张：51.5

字 数：876千字

出版时间：2014年4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4年4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时祥选

装帧设计：丁末末

责任校对：金艳荣 李 震

书 号：ISBN 978-7-205-07926-0

定 价：100.00元（全两册）



阎连科 | 说：发现小说

没有尊严的生活和庄严的写作	阎连科 002
——在台湾东海大学的讲演	
写作的叛徒	阎连科 010
——《四书》后记	
我为什么写作	阎连科 012
——在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的讲演	
魂灵淌血的声响	阎连科 023
——《阎连科作品集·总序》	
写作最难是糊涂	阎连科 026
——《中国当代作家面面观——文学的自觉》序	
作家与批评家	阎连科 029
现实、存在与现实主义	张学昕 阎连科 035
梁鸿：行走在现实与学理之间	阎连科 059

长篇小说创作的几种尴尬	阎连科	063
“写作是因为对生活的厌恶与恐惧”	阎连科 姚晓雷	066
印象点击：《解密》	阎连科	079
小说站起来的脊梁（节选）	阎连科	081
寻找支持	阎连科	082
——我所想到的文体		
发现小说	阎连科	088

说阎连科：荒原跋涉

为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神实主义”	王 尧	180
——《发现小说》与阎连科的小说创作		
阎连科的“神实主义”	孙 郁	194
第七届花踪文学奖得主阎连科的授奖词	陈思和	208
阎连科：《年月日》、《坚硬如水》	丁 帆 傅元峰	211
“震惊”与历史创伤的强度	陈晓明	215
——阎连科小说叙事方法探讨		
《受活》：当代中国政治寓言小说的杰作	陶东风	229
撞墙的艺术	栾梅健	251
——论阎连科的文学观		
“革命”之后：重读《受活》	黄 平	267
骨骼里树立着永恒的姿态	张学昕	281
——阎连科的短篇小说及其叙事伦理		
论阎连科的中篇小说兼及中篇小说的当下境遇	何 平	297
胡安·鲁尔福“神性之作”的启悟	朱静宇	311
——以阎连科的《日光流年》为例		

在崇拜与恐惧间依违	张晓平	322
——论阎连科乡土创作的文化心态		
平民立场与哥特式“家园之塔”	刘志权	330
——阎连科小说片论		
从《受活》到《列宁之吻》	卡洛斯·罗杰斯 曾 军 著 李 晨 译	344
——杜克大学卡洛斯·罗杰斯访谈录		
招魂、轮回与历史的开启	梁 鸿	352
——论《受活》的时间		
“现代化”刺激下的欲望疯狂病	刘再复	365
——《酒国》、《受活》、《兄弟》三部小说的批判指向		
焚书之后	程光炜	370
——读阎连科《四书》		
重审伤痕文学历史叙述的可能性	程光炜 邱华栋 等	381
——阎连科新作《四书》、《发现小说》研讨会纪要		

阎连科说：
发现小说

FAXIANXIAOSHUO

没有尊严的生活和庄严的写作

——在台湾东海大学的讲演

阎连科



当“没有尊严的生活和庄严的写作”这个讲演题目出现在大家面前时，我们回顾一个文学现象，那就是《红楼梦》大观园中那些主人们，他们相对刘姥姥这样的人物，相对大观园中无数的丫环仆人们和现实中的我们，他们过的都是一种有尊严的人的生活，或者是比较有尊严地活着。在中国的传统小说中，比如明清时期的那些言情小说，有尊严地生活着的人都是达官贵人和商贾，没有尊严活着的，都是下等平民、芸芸众生们。到了现代小说中，情况依然如此。文学作品中有尊严生活的人，也都是权贵与商贾，比如茅盾的《子夜》、张爱玲的《红玫瑰与白玫瑰》等，而没有尊严地活着的，比如鲁迅小说中的阿Q、祥林嫂、华老栓、孔乙己、闰土和萧红笔下的人物们。我们这样来区分小说人物的类型，并不是为了说明小说中的阶级论，而是在说为什么文学中有的人活得有尊严，而有的人——更多的人，活得缺少尊严，或没有丝毫的尊严。这是一个历史的现实，也是一个文学的现实。因此这就扯出了我今天讲演的第一个问题：

一、没有尊严的生活

自古至今，对于有的人来说，穿衣、走路、吃饭、喝茶，哪怕吐痰后用的卫生纸，都必须体现出他高贵的尊严来，如托尔斯泰笔下众多的人物们。但对于另外一种人，住

房、工作、就业、婚姻、生死，这么大的命运大事，却是随意的、无奈的，不能含有尊严的，比如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人物们，契诃夫笔下的公务员，巴尔扎克笔下那种为金钱着迷的巴黎市民们。人总是要在没有尊严的生活中为活着的尊严而努力，这是每一个普通人的愿望。这些普通的愿望，一个累加一个，就构成了人类的理想。《巴黎圣母院》中的那个驼背畸人，他活得那么卑微，却又那么有做人的尊严，因此这个人物震撼、感动了整个世界的读者和观众。就有尊严地活着和没有尊严地活着这个问题，在十九世纪的文学中，比二十世纪的文学探讨得更为深刻和丰富。二十世纪文学，更多地探讨了个体存在的本身。这个问题，一方面是十九世纪人活着的尊严探讨的深化；另一方面，因为这个问题到二十世纪的文学中，变得过分抽象与哲学化，慢慢地，离读者和人们的日常生活越来越远了。比如卡夫卡笔下的约瑟夫·K，加缪笔下的局外人和很多更注重小说形式意识的作家之创作，甚至到后来，会因此产生一些“观念小说”。作家为了观念、理念，甚或概念而创作。如个体存在这一点，中国文学在八十年代中后期，有过有意义的尝试和实践。之后文学就又回到了人和人的具体生活上，而不是仅仅停留在某种哲学观念上。

在中国的当代文学中，值得注意的是，那些重要作家和其最重要的作品中的人物，几乎都是生活在没有尊严的生活中，如王安忆笔下的王琦瑶，韩少功笔下的丙嵬，余华的许三观和福贵，贾平凹《废都》中的作家，莫言《酒国》、《檀香刑》、《生死疲劳》中的这个和那个，他们每个人都活得卑微而缺少人的尊严。在《生死疲劳》中，人死后得为猪为狗，方才可以回到人间来。这是中国六道轮回的传说，也是中国人的生存之尊严的寓言。

没有尊严地活着——这是数十年来或说千百年来，中国百姓的一个生存现实。因此，我们的文学作品，也就大都是以各种文学样式呈现着中国人的没有尊严的生活，而非人的那种有尊严的生活。生活是这个样子，文学的精神也是这个样子。中国式的现实主义，总是说文学形象要源于生活，高于生活，而这一点，作家们终于齐心协力与这种文学的口号，做了共同的抵抗。就现实而言，在今天的中国，几乎每个人都在没有尊严地活着，穷人和富人，权贵和百姓，都生活在缺少人的尊严的现实中。穷人与百姓，在为油盐酱醋活着时，是什么人的权利都不要去谈的。而那些今天富了起来的人，开豪车、住别墅，秘书、保姆混合着用，可他却见了一个科长、处长或局长，都必须恭敬三

分、矮人三分，乃至点头哈腰。因为你的钱是通过权力挣来的，是权力奉赠给你的人生之大礼。商业、工业不和权力相结合，那就没有赢利，就没有资本和资本的再积累。今天的中国，法律不是人的尊严之根本，权力才是一切人的尊严之根本，之保证。过一种有尊严的生活，就等同于过一种有权力的生活。为什么对权力的崇拜和批判，会成为几乎所有中国作家——老的、少的，男的、女的，有名的无名的，即所有所有作家的共同的主题？问题就在这儿。世界上几乎没有一个国家的作家，可以像中国作家这样在写作中痴迷于对权力的认识和描写。没有一个没有写过权力的作家，这就是当今中国文学的一个现状。为什么会有如此密集、普遍的描写权力在文学中之于人的爱和恨？就是权力成了今天中国所有人尊严的保障和杀器。这也包括那些有权力的人。中国最真理的笑话是：“不到北京，不知道官小；不到深圳，不知道钱少。”我见过一个市长，他去了一趟省里，回来很感慨地说：“妈的，我活得连百姓都不如，省长骂我就像骂孙子。”还遇到一个某省的省级干部，到北京为了工作去送礼，等在一个更高级的干部家门口，和门口那警卫员点头哈腰，套近乎说话，就像一个农民见了县长那样，无非是想知道更高级的干部在不在家，几点回家。当门卫对他训斥之后，他回到宾馆把带来的昂贵重礼摔在地上，骂着说：“妈的，我怎么这么没出息，连他妈一个农民都不如！”可他哪里知道，农民去村长、乡长家里也是要和他一样的。当然，这样说不等于那些高官的高官就在权力面前更有尊严了。权力是一个循环链，当那些高官见了国家领导人，美国总统见了那些可以左右他选票和声誉的人，都有着在他看来有伤他尊严的人和事。无非是在中国这样的国家里，权力高于一切、大于一切、权力就等于一切。在一个国家的体制里，当权力成为人的尊严的根本保障和杀器时，权力就成了所有人尊严的陷阱和火坑。

一句话，没有谁可以在现实面前有尊严地活着和生活。这就是今天中国的现实和事实、唯一与必然。过一种没有尊严的生活在中国不仅是普遍的、绝大多数的，而且是命定的、无可逃避的，每一个人都必须面对的。因此，这就又扯出了下一个问题来。

二、认同世俗的生活

当一个人没有做人的权利，又希望在世俗生活中获得那么一点点活着的尊严时，他必定会认同世俗的生活，心甘情愿地去过一种世俗的生活。在今天的中国，在昭然天下

的现实中，认同世俗的生活，对于知识分子和许多作家来说，这是一种自觉而必然的选择。首先，知识分子和作家们，他们认为世界本身是世俗的，占百分之八十人口的中国农民几乎是俗不可耐的。他们无知、短视、自私、而又充满可笑的欲望。鲁迅说，可笑之人必有其可恨之处。他在说谁呢？他在说整个中国的农民和当时社会的芸芸众生们。在中国现代作家中，没有谁比鲁迅更深刻，也没有谁比鲁迅更尖刻，对普通人或说没有读过书或读书不多的人，鲁迅是那么不予理解和宽容，从骨子里就认定他们是世俗的、庸俗的、俗不可耐又无药救治的。这个认识成为一种观念的传统，被知识分子继承了下来，他们相信农民天生就是俗世的、世俗的。那么，对于商家与权贵，在中国的文化传统中，一方面我们的祖先读书的目的就是为了要做官，要过“黄金屋”般的有钱而富贵的日子；另一方面，又从骨子里清高、有气节，睥睨这样的生活和人生。但无论怎样，他们认定官商本也是庸俗的、世俗的，可又是人人向往的。当工、农、商都成为世俗中人时，那就剩下“学”——知识分子了。因此，世界本就是庸俗的，知识分子也自然应该认同这种俗，于是就认同世俗的生活了。

话题回到写作上来。作家作为知识分子中的成员，对世俗的认同，本又觉得就是应该的，如同诗人、画家、艺术家，他们在女性面前的浪荡，会被他们自己和许多人认为这是上帝赋予艺术家的权利。不浪荡还叫什么艺术家？而作家认同世俗的生活，这也是上帝赋予作家的权利，因为在中国文学中，小说自古就是勾栏瓦舍之物，故事为市井百姓之说。认为文学的来源——即世俗的生活。既然小说为勾栏瓦舍之物，为世俗生活之品，那么，它的创作者如何可以不熟悉世俗的生活呢？如何可以不认同世俗的生活呢？如何可以不参与世俗的生活呢？

现在，中国作家抄写讲话成为了一个文学事件。世界上凡是关心中国文化、中国文学的人，大都关心这件事情。台湾亦如此，这成了一个绕不过的话题。尽管你都觉得说得太多了，说得俗滥了，但随着莫言的获奖，这话题又再次热起来。我对此的理解，这也就是作家们在对世俗生活的认同、参与之后的一次漫不经心，如同农民们认为一切的粮食都是干净的、来之不易的，所以他不仅会把落在土地中的粮粒捡起来，他也会不假思索地把落在肮脏灰土中的粮粒捡起来。我们当然要尊重那些清醒拒绝抄写的人，但我们也要理解那些因种种原因而抄写的人——因为我们过的是没有尊严的生活。我们想要有做人的尊严，就要认同世俗的生活。认同世俗的生活，就必须认同权力、接近和靠近

权力，并最终或多或少地拥有一些权力和荣誉，这就是中国作家的一种选择和无奈。

总在说别人，来说说我自己吧。我没有抄写那篇著名的讲话，但这并不等于你阎连科就比别人有更高的气节和觉悟，并不等于你不认同于世俗的生活。别人都是世俗中的尘灰和柴草，而你是世俗中的鲜花和灵芝，是郑板桥画的不值天价的气节竹？不是这样。完全不是这样！我也是世俗的，也是在许多方面认同世俗的。比如说，我年轻时候在部队，当军官当到相当于科长、处长的级别时，几乎每次探亲回家，都要拿着烟酒到我们村长辈家里坐一坐。村长按中国的行政级别，就是部队的班长那一级。部队上很多班长回到农村就当村长、村支书。可村长手里的权力有时候比团长、处长的还要大，他管着一个村几百、上千乃至几千口人的人生与命运。我的父母、哥嫂和兄弟姐妹们，都被他管着，你们说我能不给村长敬烟敬酒吗？这种行为是什么？就是认同世俗的生活。想要有尊严地活着，首先就要没有尊严地生活。到今天，我五十几岁了，我们村的村长是个年轻人，我一回老家，村长还会传话说，让连科到我家里坐一坐。那么，我就只能主动到他家里坐坐了。这是一件小事情，下边说件大的吧。现在，你是作家了，年过半百了，有人说阎连科，给你个县长、局长、厅长你干不干？县长、局长和厅长，我可能真的不去干。你不愿去向权力低头，你不会去受那当官的罪。可给你一个中国的文化部长呢？中宣部长呢？你能扛住不受这权力的诱惑吗？我说我能扛住那是说大话，是虚伪和虚假，是你知道这件事情不会发生在你头上。扛不住，你就必然会向权力认同与低头；在因权力而尊严的陷阱里自救和他救，自保和他保。我不是屈原那样的人，我心里知道我哪里庸俗和多庸俗。充其量说，我也就是在世俗的生活中，因为年龄、经历、命运和经验，多少知道世俗的深浅，有一点清醒和理性。但说到底，我也是一个世俗的人，也是一个认同世俗生活的人。

这就进入了下一个问题了。

三、在俗世中做人，而尽量不做世俗的人

说到底，我们是人。我们想要做一个有尊严的人。在一切都被权力统管的现实中，要在俗世中做人，要尽力不做世俗的人，我们如果不能百分百地做到，还是可以做到一部分或相当一部分。我有一个叔伯哥，他有过一件事情成为了我终生行为的镜子。农村

的家庭，因为孩子渐多，年龄渐大，成家分家是都需要房子的。需要分家盖房，就需要宅基地——划宅基地这种事，我不知道在他地是如何用行政和法律处理的。但在大陆，那就是村长说了算。你要划宅基地，那就要不断地给村长家里送礼、送礼、再送礼。我这个叔伯哥，他就坚决不去送。宁可不划宅基地，也坚决不送礼——这不是太小气，就是一个倔。他不相信世道和人心，会黑到暗无天日的那一步。他就这么坚持了十几年，一家五六口人，住在很小的屋子里，孩子大了无法结婚，直到全村人都觉得不给他划宅基地说不过去时，村委会才给他划了一块风水、出路都不太好的宅基地。因此，他相信世道人心没有坏到没有天窗、没有门户那一步——你不是最终还是给我划宅基地了吗？——这多少有些阿Q的精神胜利法。但我这个哥，却让我觉得他越来越值得我去尊敬了。觉得性格中不光是一个倔，还有着做人的尊严在里边。现在，我就经常以我这个哥哥为榜样、为镜子。一方面，认同俗世的生活，努力理解和爱俗世的生活，努力理解和爱俗世中的一切人。甘地有句话值得我们深思：“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人是我的敌人！”那么他的敌人是什么？是种族、阶级和权力！这句话的最初来源是哪儿不重要，重要的是甘地说出来了，也这样去做了。从这个角度去说，我想我们作为一个作家，如果作家也算知识分子的话，那我们就应该不仅认同俗世的生活，而且要在俗世中做一个有尊严的人。做不到可以抵抗一切，但可以做到不附和一些。反对现实的生活，但爱和理解现实中一切的人。可以做不到这些，但不能不去努力做这些。只有如此，我们才可能是一个有尊严或有些尊严的人。不然，我们真的就沦为阿Q、华老栓，契诃夫和巴尔扎克笔下的公务员，沦为《审判》中的约瑟夫·K和一个没有自我的人。

做不到抵抗一切，努力做到不附和一些的人，这是多么低的标准，如果中国的知识分子都有这样的想法，都努力去试一试，那么，我们的现实，我们在现实中写作的人，我想我们就多少有些尊严了。

四、这是最后一个问题——庄严的写作

庄严的写作是个大题目，今天在这儿，我们就大题小做了，细粮粗做了。在作家的生活和写作里，庄严的生活是一件事，庄严的写作有时候是另外一件事。从一些传记作品中，我们可以感受到托尔斯泰的生活相对陀思妥耶夫斯基是更为庄严的，但他们的写

作却是同样庄严、严肃的，无法说谁比谁更为严肃和庄严。如果说从他们的作品和作品中的人物去分析，我甚至觉得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人物还更为庄严些。看卡夫卡的传记，卡夫卡在他的生活里是平凡的，甚至也是世俗的，但卡夫卡作品中人的那种庄严性，却是其他作家无法比拟的。英国作家毛姆，其生活之俗滥，常常是街头的笑谈，但他作品包含的庄严性，却是不可否认的。

说我们的华语作家吧。对于金庸和琼瑶，这里一定有人和他们接触多，是比较熟悉的。但对于我，给我一个高倍望远镜，我也看不到他们的个人生活和社会生活是什么样，无法去说他们的人和为人怎么样。可从道听途说间，似乎觉得他们都是在日常生活中很认真的人。以大陆的说法，就是在生活中比较注意个人影响的。然你无论怎样注意影响，生活得怎么庄严和庄重，你的作品却不是那么庄严、庄重的，是另外一类的，是通俗、世俗的。这样说，不是说琼瑶和金庸的写作就不好，而是说他们是另外一类的。大仲马和小仲马，你说谁的写作好？没有可比性。但把《基度山伯爵》、《三个火枪手》和《茶花女》放在一起时，当然《茶花女》是更为庄重的。回到中国作家的写作上来，就是说，求不得庄重的生活，但可求庄重的写作。就是说，我们的生活是可以庸俗的，但我们的写作却应该是庄严的。作家庸俗地活着是可以理解和宽容的，但庸俗的写作却是不可以理解和宽容的。

一句话，就是可以世俗地活着，但一定要庄严地写作。

庄严地写作，在这里有几个意思：（一）对文学自身的庄严性。要把文学和生活分开来。在生活中，我们不能脱俗，在写作中是可以脱俗的，是可以庄严起来的。略萨曾经去参与总统竞选，曾经差一点当上秘鲁的总统，他对权力、政治的着迷与爱，不是我们可以理解的。要说俗，这也许是大俗，可这丝毫没有影响他对文学的信仰和爱，丝毫没有影响他对文学的庄严的理解和写作。捷克的作家哈维尔，你说他是政治家还是文学家？作为政治家，他改变了捷克这个国家的方向和命运，他对政治、权力的参与，就作家而言，谁都没有他参与得深。可我们来看《哈维尔文集》，作为一个作家，他的庄严性令人肃然起敬，高山仰止，让我们汗颜和自卑，都想自己朝自己脸上打耳光。这说的是在世俗的生活中作家对文学自身的庄严性。（二）说的是对世俗生活庄严的认识。从世俗中写出庄严来，而不是在俗世写出世俗来。这一点，契诃夫堪称典范，他笔下的小人物们，各个生活都是庸俗的，但契诃夫却全都写出了一种庄严性。《羊脂球》中那些貌似尊

严的人，个个都是尊严的，只有羊脂球是俗滥的，可莫泊桑却在这幅图景中，写出了文学和人的庄严来。二十世纪的文学，对人的理解更为自我和根本，因此文学的庄严性也更为突出和显现。在世俗的生活中写人的庄严性，成为了一个世纪的主题和传统。（三）我们如何庄严地写作。庄严地写作，是一种态度，是一种立场，是一种自觉的选择。必须承认，一个生活没有那么严肃、庄严的人，照样能写出庄严的作品来，一个庄严生活的人反倒不一定。这就是说，个人生活的方式并不决定一部作品的庄严性。作品的庄严性取决于他对文学的认识和他的文学观，而不取决于他的生活观和人生观。但也许得承认，庄严生活的人，更易写出庄严的作品来，更可以持久地写出庄严的作品来。鲁迅一生的生活都是相对严肃、庄严的，所以他终生的创作也必就都是庄严的。而郭沫若在这方面恰可为另外的典范，那就是他早期的诗和剧的创作毫无疑问都是庄严的，而后期的创作，就失去了庄严性，甚至不仅是媚俗的，而且是滑稽的。为什么？生活使然，人生观和世界观使然。当郭沫若的人生失去人的庄严，只有对权力的附和时，他就写不出庄严的作品了，无法进行庄严的创作了。这就是说，庄严的写作，不一定来自于作家个人庄严的生活；但终生书写庄严的作品还是需要你在生活中终生不渝地坚持人生态度和文学态度的庄严性。

时间到了，我们就说到这儿。当我把问题终于越说越乱时，请允许我说出两句大陆式的标语口号来，那就是：认同世俗的生活，在世俗中做一个有尊严的人；在俗世中生活，而不进行世俗的写作；不苛求他人写作的严肃性，但要追求自己写作的庄严性。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当代作家评论》二〇一三年第五期

写作的叛徒

——《四书》后记

阎连科



终于把自己称为“写作的叛徒”，让我犹豫了许久。因为这是一种太高的荣誉，我自知不配这样荣耀的美称，如同阿Q不配姓赵一样。然最后还是把这句话写入《四书》的后记，是想到《四书》中有许多对“习惯文学”变节的笔墨，即便称不上真正的背叛，也还是一种端倪的开始，就是作为对今后写作的激励，也就这样写下罢了。

我总是怀着一次“不为出版而胡写”的梦想。《四书》就是这样一次不为出版而肆无忌惮的尝试（并不彻底）。这里说的不为出版而随心所欲地肆无忌惮，不是简单地说故事里讲些什么粗粮细粮，花好月圆，或者是鸡粪狗屎，让人所不齿，而是说那样一个故事，我想怎样去讲，就可能怎样去讲。胡扯八道，信口雌黄，在写作上真正、彻底地获得词语和叙述的自由与解放，从而建立一种新的叙述秩序。我把《四书》的写作，当作是我写作之人生的一段假期。假期之间，一切都归我所有。而我——这时候是写作的皇帝，而非笔墨的奴隶。

我，就这样去做了。努力做一个写作的皇帝和叛徒。

做完之后，获得了与从前写作不一样的赞许，也获得了大致相同却更为严厉的摇头。最明白的结果，是直接间接、断断续续，我把《四书》给十几位负责出版的朋友送去过目，他们都给以发表或出版的婉拒再或坚决之断然的否定。本来，在写作之前，就有“新抽屉文学”的准备，所以《四书》的遭际，并不让我意外。而且我也换位去想，

如果我是编辑或出版部门的负责，我也一定会像他们那样对待这本多有变节的小说。

若不那样，才是一件莫名其妙的怪事。

诚敬地说，现在读者看到的《四书》，是经过多次调整、修改和删节的版本。它在艺术上是因为删改更好了一些还是有着无奈的伤害，我都有些因这七八次的修改而麻木到了难以判断。本来不为出版的写作而又为了出版如此反复地折腾，读者可以理解为作家最终还是渴望与读者交流，尤其是这样一次带着变节的写作；也可以理解为为了一笔可能不小的稿酬；还可以理解为《四书》已经有了多种外文的翻译和繁体完整的出版，不妨就在简体中妥协处理，让真正母语和历史、文化上同一块土地的读者，可以看到这本书不差太远的成书样貌。而我要说的，是金城出版社与相关出版人对这本书的偏爱与情真意切的执着，让我不能不妥协地删改。如果不那样，我可能没有做好写作的变节者，倒很好地做了友朋谊情的叛徒。因为，他们和我的许多文学同仁一样，是真正爱着我的写作和这本书的人。

还要说的，是这本书的封面设计来自于鲁迅先生的《彷徨》之封面，“四书”两个字也是鲁迅的字墨摘取。这样出版的构想，未免有些哗众取宠之嫌，可出版者执意如此，表达着他们对这本书的情感和对鲁迅的尊敬，也表达了我对鲁迅写作之尊敬。也就这样是了。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六日

《当代作家评论》二〇一三年第五期